

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上午在公司7号楼一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4年4月1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磊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上的《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的发展阶段、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体现了合理回报股东的原则，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监事会一致同意该预案并同意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详细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细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初步建立了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详细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详细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交易价格以相关协议约定或市场价格为依据，定价公允合理。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细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细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名誉董事长、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名誉董事长、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全体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险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险的公告》。

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全体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并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详细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程序合法有效，本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项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项。

详细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汇算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四川并济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四川汇算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汇算智算”）2023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根据上述报告，2023 年度四川汇算智算实现净利润为 251.48 万元，低于承诺净利润 1,000 万元，未能实现 2023 年度业绩承诺。公司本次关于四川汇算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相关审核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详细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四川汇算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3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将 25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符合归属要求的合计 378.0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处理，理由充分合理，程序合法合规。公司本次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 2023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作废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